

# 「國土資訊系統整體推動及協調審議支援作業」委辦案

## 第七次工作會議會議記錄

壹、開會時間：99年2月24日（星期三）上午10時00分

貳、地點：財團法人台灣地理資訊中心會議室

（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一號二樓）

參、主持人：李處長萬凱

紀錄：蕭雅馨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略）

陸、工作執行報告

報告單位：財團法人台灣地理資訊中心（李處長萬凱）

報告內容：（略）

柒、與會人員發言要點：（詳附件）

捌、會議決議：

- 一、目前國土利用調查、門牌、地址皆有初步之成果，應聯繫進行訪談瞭解作業情形，如何落實圖資更新納入行政流程，應儘速召開專案會議討論。
- 二、九大資料庫圖資發布情形調查表，應增列權責單位欄位，以及資料更新是否納入行政流程欄位，以核對各單位是否更新，於推動小組會議中提出討論。
- 三、圖資納入行政流程應落實九大資料庫執行，先由經建會作示

範，舉辦研討會或座談會示範講解。

四、「國家發展規劃應用分組」先期計畫書草案，應以決策支援角度出發，由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行動計畫的五大面向中挑選重要子計畫開始發展，交通方面如綠色與智慧化運輸等，以期短時間內可展現成果。

五、「GIS 產業應用與企劃分組」先期計畫應參考國外如歐盟提出之概念—生活實驗室，並結合民生運用方面，以及未來重要科技趨勢如雲端運算、物連網之整合。

六、NGIS 推動小組第九次工作會議報告案較多，請轉知報告單位切入重點，以壓縮簡報時間。

玖、散會 (上午 12 時 00 分)

## 附件一 與會人員發言要點：

### 一、 台灣地理資訊中心 孫董事長志鴻

- (一) 針對國家發展規劃應用分組先期規劃，蔡勳雄主委過年前明確指示期望建置智慧型決策支援系統，將資料庫與知識庫內容進行整合，針對國家發展規劃應用分組先期規劃草案，計畫內容時程應縮短為 2-3 年完成，而經費應增加為一年 1,500-2,000 萬元，使決策支援系統可加速完成。
- (二) 國家發展規劃應用分組方面，由於各部會目前已有許多相關研究計畫，建議表 2-1 加一個欄位，清楚條列各子計畫之權責分屬單位，整理後提供給相關單位使用。
- (三) GIS 產業應用與企劃分組先期規劃，建議針對前言與內容加以修正，將重要科技趨勢雲端運算加入。並將國土資訊系統成果轉移到雲端運算，以雲端運算作為背景再加入物連網（Internet of things），把所有物件跟手機與生活全部結合再一起，像是 ipad 與 iphone，另可上網參考 IBM smart planet 的資訊，把旗艦計畫加上智慧型字眼，使民間廠商朝物連網、雲端運算與、智慧型產品方向發展。

### 二、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都市與住宅發展處 陳技正志銘

- (一) 國家發展規劃應用分組草案偏向九大資料庫小組作業，應從決策支援系統角度出發，草案中五大面向都可發展為不同的子系統，短期成果較難展現，因此可先挑選重要的子計畫開始發展如交通，逐步發展至環境與氣候變遷計畫，作出幾個模組再持續發展。
- (二) 針對 GIS 產業應用與企劃分組先期規劃，重點在商機部分，報告中提到台灣 GIS 產業市場過小，民間 GIS 產業又最小多集中於公部門，必須瞭解民間的需求，才能開拓市場，去年在歐盟提出的概念—生活實驗室，瞭解資訊系統如何運用到民生中，這樣才會有市場。台灣如何運用 WiMAX 與民生結合，可能要找出商機在哪裡，才可回收回來；此外，瞭解應用層面，或考慮技術出口導向。
- (三) 圖資更新流程部分，若圖資生產單位只有一個，像是正攝影航拍國內只有農航所在做，更新是依照需求者進行更新；而圖資生產單位來不同時，以國土利用為例，產製單位很多，國土測繪中心只有完成門牌，之後包含都市計劃國土利用現況更新、林務局林相更新、水利署台灣利用現況更新生產完資料，資料來源來自各部會，如董事長所言這些會需要行政障礙的突破，如何透過行政流程納入進行整合，未來資料要進行分類釐清。

### 三、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都市與住宅發展處 曾技士詠宜

- (一) 國家發展規劃應用分組草案中的行動計畫，與各單位目前發展之計畫部分有關聯或類似，建議可協調不同部會、整合各資料庫與應用分組資源，建議每個行動計畫主要權責單位與九大資料庫互相溝通協調，如此五大面向 30 項子計畫在短時間就會有雛形成果。
- (二) GIS 產業應用與企劃分組先期規劃，後續如有行動計畫的具體作法，再請教中心相關實施方法。

### 四、 財團法人台灣地理資訊中心 李處長萬凱

大概分成兩個部分，由會內請各部會來召開專案會議，針對幾個圖資納入行政流程作業機制進行討論，中心方面於會前先實地訪談，瞭解目前實質作業上之問題。

### 五、 財團法人台灣地理資訊中心 王專案經理安民

- (一) 兩個先期計畫進度應先提出構想，確定分工才能有實質作業，載明參與單位與參與內容，再由會內召集其他部會協辦。本中心會提出構想之初步規劃，可供會內討論適合的召集單位。
- (二) 更新納入行政流程作業主要針對國土利用調查與門牌資料，為主要聯繫單位。
- (三) 納入行政流程專案會議之目的在讓各分組對作法上先有共識，再進行實地訪談，初擬納入行政流程辦法，並透過研討會方式與九大資料庫溝通協調，確定執行方向才提出相關規範與標準流程。
- (四) 統計區議程說明少一個縣市會立即修正，並更新議程給經建會。

### 六、 財團法人台灣地理資訊中心 張顧問台義

- (一) 有關圖資納入行政流程，經瞭解各單位有納入行政流程試辦計畫，但執行上會有重複的情形，推動小組應統合各圖資根本來源，並建議以專案會議召開方式先進行討論。
- (二) 召集試辦單位為宣示效果，有些單位認為沒有權責須更新資料或是認為業務與 GIS 無關，以中央的角度要知道各單位納入行政流程障礙，才能協助突破。
- (三) NGIS 推動小組各相關議題應提供詳細背景資料，使會內瞭解各報告案來龍去脈，以供決議參考。